

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
暨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或“大连电瓷”）2021年4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对外投资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瑞航（宁波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宁波瑞航”）、全资子公司浙江大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大瓷”）与芦溪电瓷产业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芦溪电瓷产业基金”）共同设立芦溪大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芦溪大瓷”），芦溪大瓷的出资总额为10,560万元，宁波瑞航作为普通合伙人出资人民币10万元，浙江大瓷、芦溪电瓷产业基金作为有限合伙人分别出资人民币550万元和10,000万元，芦溪大瓷成立后，将成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合伙企业，专项投资于大莲电瓷（江西）有限公司（筹）（以下简称“江西大瓷”）。

2021年4月28日，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瑞航和浙江大瓷与芦溪电瓷产业基金签订了《芦溪大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合伙协议》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5号——交易与关联交易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构成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，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本次对外投资在董事会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关于本次投资事项及合伙协议主要内容等相关事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4月23日和4月29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

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1-028)和《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1-035)。

二、对外投资的进展情况

近日,芦溪大瓷取得芦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的《营业执照》,具体内容如下:

名称:芦溪大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

类型:有限合伙企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360323MA3ADW5NXM

执行事务合伙人:瑞航(宁波)投资管理有限公司(委派代表:赵柏盛)

经营范围:一般项目:创业投资(限投资未上市企业)(除许可业务外,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)

成立日期:2021年6月21日

合伙期限:2021年6月21日至长期

主要经营场所:江西省萍乡市芦溪县上埠镇府前路66号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芦溪大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的《营业执照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